

证券代码: 002310

股票简称: 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 2017-066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新增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 22 亿元（含本数）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170 号），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

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内容，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2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按照《接受注册通知书》中的要求和公司的资金情况与市场情况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并根据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进展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